证券代码: 000812 证券简称: 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 2015-68 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日前,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股东单位陕西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推荐韩宗强同志任职的函》(陕中烟投【2015】19号)。因工作变动原因,程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推荐韩宗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经公司总裁袁汉源先生提名,公司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六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核,六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韩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局任期相同。

原副总裁程斌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离任。离任后,其兼任的子公司职务也将一并辞去,公司将尽快履行相关内部审议及交接程序。程序完成后,程斌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



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程斌先生多年来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程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50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自申报离任之日起,其所持公司股份将被锁定 6 个月,到期后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全部自动解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任副总裁的提名和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副总裁程斌先生离任系因正常工作变动原因,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正常进行;韩宗强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聘任韩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

韩宗强先生简历

韩宗强,男,汉族,1960年 10 月出生,陕西省凤翔县 人,1991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年7月参加工作, 经济学研究生、高级经济师职称、国家烟草专卖局烟草经济 特邀研究员,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1981年7月在国营 4381 厂子校任教, 1985 年 4 月在宝鸡卷烟厂工作, 先后任 工会干事、厂部办公室秘书,1992年12月历任宝鸡卷烟厂 党委厂部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宝鸡卷烟厂、宝鸡卷烟调拨 站市场处处长、副经理兼市场处长, 宝鸡金雁实业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宝鸡卷烟产品材料购销站总经理助理,宝鸡卷烟 厂营销总部副总经理,宝鸡卷烟厂厂长助理兼战略办主任、 企管处长等职务,期间还兼任宝商集团(证券代码 000796) 董事。2005年12月任陕西中烟工业公司整顿办副主任(期 间 2006 年借调国家烟草专卖局经济研究所工作), 2009 年 5 月至今,历任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整顿办主任、市场 营销中心经理、总监。

韩宗强先生现任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整顿办主任、市场营销中心经理、总监,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